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19年8月7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詹欢欢女士主持，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报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2019年8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2019年8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1日